

沙田區議會
二零二五年度第六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余懷誠先生，JP(主席)

王惠成議員

古偉冰議員

朱煥釗議員

李貞儀議員，MH

吳啟泰議員

林小文議員

林玉華議員

林宇星議員

林松茵議員，MH

林港坤議員

姚嘉俊議員，MH

夏劍琨議員

區子安議員

郭宣彤議員

張柏源議員

梁振邦議員

梁家瑋議員

梁家輝議員，MH

陳敏娟議員，MH

陳善明議員

陳壇丹議員

陳曉盈議員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二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離席時間

下午三時五十八分

出席者

莫錦貴議員，BBS
 莫熹雯議員
 黃宇翰議員
 黃敬議員
 黃寶儀議員
 楊英瀚議員
 董健莉議員
 廖子聰議員
 蔡明揚議員
 鄭家豪議員，MH, JP
 潘國山議員，BBS, MH, JP
 鄧開榮議員，BBS, MH, JP
 蔡惠誠議員
 鄧肇峰議員
 劉德榮議員
 羅伊琳議員
 羅婉珮議員
 羅棣萱議員
 龐愛蘭議員，BBS, JP
 巍美姿議員
 李文輝先生(秘書)

出席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三十二分
 下午二時三十分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離席時間

下午三時五十八分
 下午三時五十八分

列席者

鄭奕文先生
 鍾碩華女士
 陳志豪先生
 黃韶光先生
 容敏儀女士
 吳海明先生
 鄭綺婷女士
 陳樂生總警司

職銜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東)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南)
 沙田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西)
 沙田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北)2
 沙田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香港警務處沙田警區指揮官

列席者

成偉豪總督察

黃慧嫻女士

許綺薇女士

曾嘉珮女士

盧學榮先生

周珮珊女士

馬瑞珊女士

顏慧儀女士

潘國忠先生

何倩凝女士

吳翰禮先生

司徒巧茵女士

職銜

香港警務處

沙田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

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沙田)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

地政總署沙田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食物環境衛生署沙田區衛生總督察 3

土木工程拓展署北拓展處總工程師/北 2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沙田 1

運輸署首席運輸主任/新界 1

房屋署

物業管理總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

應邀出席者

沈慧晶女士

張紹裘先生

郭展陽先生

陳志祥先生

梁嘉言先生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食物環境衛生署

沙田區衛生督察(合約管理)2

路政署工程師/2-1(沙田)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 1

渠務署工程師/馬鞍山

主席歡迎各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七屆沙田區議會二零二五年度第六次會議。

2. 主席歡迎新任地政總署沙田地政專員曾嘉珮女士及社會福利署沙田區福利專員黃慧嫻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請假事宜

3. 主席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未有收到議員於會前提交書面請假。

通過會議紀錄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STDC 6/2025)

4. 大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沙田區二零二五年十號颶風善後工作回顧

(文件 STDC 70/2025)

5. 主席的簡介如下：

- (a) 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在二零二五年經歷兩次十號颶風(「韋帕」及「樺加沙」)訊號後進行善後應對工作，雖然兩次颶風未在沙田區造成重大人命傷亡，惟區內多處道路受阻，並出現水浸及塌樹，影響不少公共設施及構築物。民政處在風暴期間透過求助熱線與區議員、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關愛隊)建立的即時通訊群組保持聯繫，共接獲 166 宗個案，並在風暴後協調各政府部門及中國建築社區應急義工隊(義工隊)等機構善後；以及
- (b) 感謝各政府部門、區議員、關愛隊，以及分區委員會、地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地區防火委員會(統稱「三會」)的協助，並邀請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渠務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簡述兩次十號颶風訊號善後工作回顧。

6. 食環署沙田區衛生督察(合約管理)2張紹裘先生以簡報投影片簡述十號颶風善後工作回顧，重點如下：在八號烈風或暴風信號發出前，食環署加強巡查水浸黑點，並加強清掃排水渠、集水渠及渠道，確保暢通無阻。八號信號生效期間，食環署派出緊急潔淨隊持續巡邏，以維持區內渠道暢通，並繼續提供垃圾收集服務，直至九號或十號信號發出後才暫停。此外，在八號信號取消後，食環署已儘快安排承辦商及潔淨工人清理街道和溝渠內的垃圾、樹木碎枝及樹葉，以有效疏導積水。

7. 渠務署高級工程師/九龍及新界南 1陳志祥先生以簡報投影片簡述十號颶風善後工作回顧，重點如下：在十號颶風信號生效期間，渠務署啟動了緊急事故控制中心，統籌各項應變工作，並派遣緊急應變隊伍處理水浸求助個案，包括市民直接求助和各政府部門轉介的個案。透過及時處理，有效減少惡劣天氣對市民的影響，並加速社會恢復正常運作。

8. 康文署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沈慧晶女士以簡報投影片簡述十號颶風善後工作回顧，重點如下：在暴風來臨前，康文署已收起或加固室外場地內可移動的設施、進行樹木修剪或加固工作，同時清理場內排水渠等，防止水浸情況發生。康文署感謝各政府部門在風暴期間通力合作，以及區議員及時反映社區情況，使各類事件得以迅速處理。

9.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a) 沙田區已建立起更有效的跨部門協作機制應對極端天氣。透過區議員、關愛隊及「三會」成員提供的第一手實時資訊，配合即時通訊軟件通報，使相關政府部門能迅速掌握地區情況，縮短通報時間，亦能及時按情況緩急輕重有序處理個案，優先處理阻塞主要幹道和影響居民安全的緊急情況。為進一步完善應急機制，沙田區將優化個案通報及跟進流程，並建立持續追蹤機制，確保暴風後能徹底清理障礙物。同時呼籲區議員及關愛隊繼續積極通報

個案，以便相關政府部門按先後緩急及時處理，持續提升應對極端天氣工作的效能與效率；以及

- (b) 感謝食環署、渠務署及康文署的簡介，並請議員發表意見或提問。

10. 姚嘉俊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本次風災的應對工作效率有所提升，效果明顯，效力顯著。感謝民政處在兩次十號颶風訊號期間的統籌協調，以及各部門的共同努力；
- (b) 讚賞各政府部門於風暴期間均能透過手機即時溝通，及時處理問題，以及民政處每日親赴現場跟進善後。部門間的緊密協作確保了沒有人命傷亡，並能迅速處理危險情況，令人印象深刻；
- (c) 建議康文署與路政署建立機制，在完成清理倒塌樹木後，就原址重新種植樹木一事諮詢區議員的意見，探討有關位置會否不適宜再植樹；
- (d) 讚揚現時沙田區許多鄉村已建立預先分發沙包的網絡；以及
- (e) 呼籲各部門需重視對樹木的監測和預防性維護，強調預防工作最為關鍵，防患於未然至關重要。

11. 龐愛蘭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政府部門在風災期間高效協作：消防處調配靈活，從荃灣、黃大仙等其他區域調派人員支援沙田區；民政處即使過了午夜零時，仍持續跟進個案；以及義工隊協助鄉村恢復正常生活；

- (b) 建議持續跟進後續工作，例如清理殘留在路邊及鄉村的樹木枯枝；以及
- (c) 提醒社區各方力量在提供協助時要量力而為，評估自身能力，將高風險工作留給專業人士處理。

12. 潘國山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對於在短短兩個月內經歷兩次十號颶風，認為區議員及關愛隊的通訊群組在即時通報社區緊急情況方面，充分發揮了協作作用；
- (b) 讚揚民政處在風暴期間及時通知所有區議員及關愛隊成員留在安全地方，避免外出。此外，消防處、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及香港建築業工人關愛協會亦提供了重要協助，值得讚賞；
- (c) 建議康文署在人樹共融的公共地方(尤其是康文署轄下場館、場地及鄉村範圍)，對樹木進行安全評估；以及
- (d) 期望康文署能在二零二六年四月份前後全面展開補種沙田區樹木的工作。

13. 鄧肇峰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表揚各個政府部門在二零二五年多次風暴襲港期間不遺餘力地工作，尤其是路政署能在一小時內迅速完成許多道路復修工程，表現高效率；
- (b) 於風暴期間顯露了社區內部分地方的水浸問題，例如蔚景園與希爾頓中心之間的行人道，以及火炭港鐵何東樓車廠出入口位置，希望渠務署能持續跟進這些地方的渠道改善工程；以及

- (c) 留意到區內某些斜坡在多次風暴中可能出現潛在危險，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為區議員及關愛隊提供初步識別斜坡風險培訓或相關參考資料，以提升他們識別斜坡風險的能力，從而更有效地向政府部門匯報。

14. 朱煥釗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對於沙田恆輝街公園於風暴後堆積樹木枯枝問題，感謝食環署與康文署在接獲通報後，迅速回應並及時清理；以及
- (b) 關注風暴後衍生的衛生問題，堆積的樹木枯枝及垃圾容易引致鼠患，建議相關政府部門需重視風災後的後續衛生處理，以改善因風災垃圾而加劇的社區衛生問題。

15. 董健莉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各政府前線部門在兩次十號颶風訊號期間全力以赴，在接獲塌樹或危險情況報告後能即時處理，效率卓著；
- (b) 在超強颱風「樺加沙」吹襲期間，沙田區內有數十棵樹木倒塌，其中數棵更塌在馬路上阻礙緊急救援，相關政府部門在接報後迅速清理，她對此表示感謝；
- (c) 關注社區中常見樹木被鋸斷後，殘枝在路邊堆放超過一個月仍未獲移走或處理，建議改善塌樹後的後續處理流程；以及
- (d) 得悉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沙田區設有臨時處理塌樹枯枝的指定地點，惟觀察到該地點積存了大量樹木枯枝並堆積過高，令附近居民投訴引發蚊患及有礙觀瞻。她欲了解處理塌樹枯枝的標準程序和時間表，以及會否有循環再造木材廢料的計劃或方法。

16. 土拓署北拓展處總工程師/北 2 潘國忠先生表示，會將為區議員及關愛隊提供初步識別斜坡風險培訓或相關參考資料的建議轉達相關負責部門跟進，亦會於有需要時透過召開會議，商討如何開展相應的工作。

[會後備註：土拓署土力工程處一直持續舉辦多項有關斜坡安全的公眾教育活動，向社會各階層廣泛宣傳斜坡安全資訊。市民可以到以下「香港斜坡安全」網站免費下載斜坡安全的相關參考資料：<https://hkss.cedd.gov.hk/hkss/tc/publications-and-resources/leaflets-and-brochures/index.html>]

17. 食環署沙田區衛生總督察 3 顏慧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在颱風警告或「極端情況」信號取消後，食環署會儘快恢復街道的潔淨工作；
- (b) 若塌樹由消防處轉介，如樹木體積小且可用人手處理的碎枝，食環署會負責清理和運走。至於大型或完整的倒塌樹木，則根據其所屬範圍，由康文署、路政署或地政總署負責跟進處理；以及
- (c) 就沙田恆輝街公園鼠患問題，食環署會與康文署保持緊密合作，必要時提供技術建議，加強區內防治鼠患的成效。食環署亦已加強周邊公共地方的防鼠及滅鼠工作。

18. 沈慧晶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康文署每年均會為轄下負責護養的路邊樹木及場地內的樹木進行恆常的樹木風險評估，而評估工作一般會於風季前完成；

- (b) 如樹木因風暴而倒塌，在計劃重新種植時，康文署會考慮不同因素，如環境及生長空間去選擇栽種合適的品種；以及
- (c) 就沙田區鼠患問題，康文署一直在轄下場地內進行防治鼠患的工作。同時，亦會與食環署商討，以探討更有效的防鼠方案。

19. 陳志祥先生表示，備悉議員關注蔚景園與希爾頓中心之間的行人道及火炭港鐵何東樓車廠出入口位置的水浸情況，會與議員保持溝通，並持續跟進上述地點的具體問題。

20. 曾嘉珮女士表示，地政總署負責處理位於未撥用或未有部門負責的政府土地上之樹木廢棄物。有關在沙田石門區的臨時樹木廢棄物儲存處有大量樹木枯枝堆積的問題，地政總署正積極跟進並會儘快清理相關樹木廢棄物。

21. 陳敏娟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讚揚各持份者及各個政府部門進行風暴前的預防和準備工作方面表現出色；
- (b) 關注於風暴後，部分屋苑(例如廣源邨)出現長時間停電的問題，建議民政處臨時調動轄下社區會堂，在極端情況下(例如停電導致室內酷熱難當)開放作附近屋苑居民的臨時歇息點，方便有需要的居民，亦能更靈活地運用社區資源；以及
- (c) 欲了解風暴後已堆積的樹木枯枝的處理時間表，以及會否有機制於堆積情況嚴重時特別加派人手進行清理，以加快整體流程。

22. 黃敬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主席於風暴期間在通訊群組中提醒各議員巡視時注意安全；
- (b) 感謝民政處於接獲關於美林邨塌樹情況後迅速回應並核實情況，加快處理相關問題；
- (c) 讚揚運輸署於風暴期間在現場積極處理因停電導致交通燈故障的問題；
- (d) 讚揚食環署在風暴前已做好準備，固定垃圾桶位置，而風暴後部分垃圾桶損毀，食環署亦即時清理及更換；以及
- (e) 欲了解渠道淤塞問題是因渠道內部阻塞，還是因渠面有垃圾阻礙去水而導致地面積水。

23. 梁家瑋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主席於風暴期間在通訊群組中提醒各議員巡視時注意安全；
- (b) 讚揚土拓署於風暴來臨前已提前採取注水入路邊的水馬、牢固臨時路牌等防風措施，亦讚揚房屋署在超強颱風「樺加沙」吹襲期間，於風勢稍緩時立即安排清理沙田豐盛苑唯一行車道一帶倒塌的樹木，迅速恢復道路通行；以及
- (c) 建議各相關政府部門就樹木護養及管理進行跨部門交流，並為區議員及關愛隊提供樹木風險識別的培訓，讓他們可適時向相關部門匯報，以減低因極端天氣帶來的塌樹風險。

24. 劉德榮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政府部門在超強颱風「樺加沙」吹襲後迅速跟進和處理區內多條道路的樹木倒塌情況，並即時圍封了較為危險的道路，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b) 感謝民政處高效協調各政府部門跟進駿景路的倒塌大樹和安排義工隊協助移除，亦感謝民政處在移除工作進行至凌晨時分仍保持溝通；以及
- (c) 部分鄉村地點，如馬料村及落路下村，目前仍有一些倒塌樹木尚未清理，希望政府部門能儘快跟進和處理。

25. 陳志祥先生表示根據過往經驗，大部分水浸個案的主要成因是在暴雨期間風雨吹落的樹枝樹葉、地面沙泥及垃圾等雜物被沖至渠道入口，造成局部阻塞。在處理上述情況，渠務署的緊急應變隊伍會立即進行清理和疏導工作，積水通常能夠迅速排走，情況會很快得到改善。相比之下，排水主幹道本身出現問題而導致水浸的情況較為少見。

26. 顏慧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在每次颱風襲港前，食環署會預先安排前線同事針對已知較易出現水浸的黑點進行實地視察，必要時清掃渠道入口，以防止淤塞；以及
- (b) 為防止風暴期間廢屑箱被強風吹倒而損毀，食環署會於風暴前預先安排前線同事採取固定措施。當颱風警告信號取消後，食環署亦會儘快巡視相關設施並作出適時跟進。

27. 路政署工程師/2-1(沙田)郭展陽先生表示，備悉議員就道路維修及相關清理問題所提出的關注，將於會後交由相關同事進一步跟進，及後會透過秘書處通知議員。

[會後備註：在八號至十號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路政署啟動了緊急控制中心，統籌各項應變工作，並派遣緊急應變隊伍處理影響道路的塌樹及水浸個案。透過及時處理，減少惡劣天氣對市民的影響，並加速社會恢復正常運作。在颱風由八號轉為三號警告信號前路政署會安排承建商巡查主要道路，儘快清理仍受塌樹或其他雜物影響的位置，爭取在復工復課前全面恢復道路交通運作。]

28. 康文署沙田區康樂事務經理周珮珊女士指出，現時區議會內已有三十多位議員擔任康文署的「綠化大使」，協助提高市民的綠化意識，並鼓勵社區各界多參與綠化及樹木護養工作。歡迎議員繼續鼓勵市民成為康文署的「綠化義工」，共同參與推廣園藝及綠化工作。康文署亦定期舉辦不同的園藝訓練班、講座或有關樹木知識的講座，內容包括樹木認識及常見病害辨識等，旨在提升公眾對樹木健康的初步了解。市民在發現可能存在問題的樹木時，可透過「1823」電話熱線直接向政府報告，各部門在接獲通知後會跟進處理。

29. 主席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就停電期間開放社區會堂的建議，民政處會按實際情況靈活考慮，如出現大規模停電，會作出適當安排，並呼籲議員如掌握地區實況，請與民政處密切聯繫，以便及時協調；以及
- (b) 感謝各政府部門人員於風暴期間堅守崗位，在惡劣天氣下執行職務，盡忠職守，同時感謝各位區議員及關愛隊成員提供即時資訊，協助各部門迅速應對各類問題，處理突發狀況。有鑑於近年常出現極端天氣，沙田區過去在應急模式上有所創新，包括加強溝通協調、整合區議會、關愛隊及政府部門的資源。相關做法已逐漸成為常態，未來將繼續探索如何進一步提升服務的全面性與精準度，包括加強跨部門的事前準備和加快暴風後的善後工作。例如，針對水浸黑點加強跨部門聯合巡查，並事先清理渠蓋，防

止淤塞，同時檢視枯枝及塌樹的處理流程，加快清理以避免衍生環境衛生問題。另外，環保署現於葵青區及沙田區設有樹木臨時處理點，鼓勵部門將枯枝集中處理，以減輕堆填區壓力和推動資源循環再用。

30.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提問

黃宇翰先生提問：有關沙田區露宿者事宜

(文件 STDC 71/2025)

31. 黃宇翰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沙田區露宿者數目在二零二五年呈上升趨勢，年齡大多介乎 50 至 69 歲，建議社會福利署(社署)加強跟進有關個案，以協助露宿者脫離露宿生活；以及
- (b) 沙田大會堂周邊有露宿者長期駐留，並堆放大量個人物品。場地管理人員雖多次勸離，惟未有效果，這情況令管理人員備受工作壓力，亦影響其他場地使用者。建議社署與沙田大會堂場地管理方加強協調，妥善跟進及處理該長期個案，令場地得以恢復正常使用。

32. 陳壇丹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感謝社署、警務處、食環署及地政總署的詳盡回應及跨部門的努力，協助處理露宿者事宜；
- (b) 除產生雜物問題外，部分露宿者亦有明火煮食及於假日替外傭保管行李以收取報酬等情況；以及

(c) 肯定跨部門行動及張貼告示等措施成效顯著，期望部門能持續跟進，從根源解決露宿者問題，協助他們上樓或重返家庭。

33. 黃慧嫻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a) 社署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救世軍營辦的露宿者綜合服務隊及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主動接觸露宿者以了解其露宿原因及福利需要，並密切跟進露宿者個案，協助他們儘快脫離露宿生活；以及

(b) 就沙田大會堂的具體個案，社署將於會後安排與場地管理方進一步商討，尋求更有效的跟進方案。

34.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林港坤博士提問：有關沙田區公共路燈設施管理事宜

(文件 STDC 72/2025)

35. 林港坤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a) 智能路燈管理系統將在二零二六年逐步覆蓋沙田區的路燈，欲了解會否有具體的安裝時間表；

(b) 沙田區現時的公共照明網絡未有自動呈報設備故障的機制，需要依賴人手巡查或市民報告，欲了解路政署會否有改善措施以加強對照明設備故障的維修效率；以及

(c) 詢問多功能智慧燈柱(智慧燈柱)試驗計劃於其他地區的推行成效，以及會否計劃在沙田區安裝。

36. 陳壇丹議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指出火炭穗禾路為路燈故障黑點，過去兩年接獲超過六宗投訴，指該路段曾經發生局部或整晚全路段路燈失靈的情況，故障原因涉及感應器及地下機組問題。雖然向路政署多次反映，其後亦進行維修，惟問題幾乎每半年出現一次；以及
- (b) 欲了解路政署維修火炭穗禾路路燈的具體時間表，希望解決其經常故障的問題。

37. 郭展陽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路政署由二零二二年開始逐步為全港的公共路燈引入智能路燈管理系統，而沙田區的安裝工作亦已展開，預計於二零二六年第三季度完成；
- (b) 智能路燈管理系統可透過實時測量每項照明設備的運作參數，監測公共照明系統的健康狀況，一旦發生故障可將故障信息發送給維護人員，以便進行故障調查及維修，從而縮短維修時間及減低人手檢查所需的人力資源；
- (c) 有關火炭穗禾路路燈多次故障的問題，路政署曾多次進行維修，並發現故障因地下電纜老化導致照明系統出現不穩定情況。路政署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內完成對火炭穗禾路地下電纜的測試。待測試完成後，本部會檢視測試結果以規劃需要的地下電纜改善工程以提升路燈的穩定性；
- (d) 推行及策劃智慧燈柱屬數字政策辦公室的工作範疇，路政署負責技術建議及安裝工程；以及
- (e) 智慧燈柱將成為新發展區的標準設施，而在已發展地區（如沙田），政府會優先考慮在現有傳統燈柱上加裝智慧裝

置，以提升成本效益及減低工程對公眾影響，例如現時沿城門河的傳統燈柱上已安裝水浸監測裝置。

38. 主席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詢問沙田區往後會否持續採用於傳統燈柱上加裝智慧組件的模式；
- (b) 欲了解此種模式的具體推行規模與計劃；以及
- (c) 關注電力供應是否推行智慧燈柱的限制因素。

39. 郭展陽先生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沙田區將繼續採用於傳統燈柱上加裝智慧裝置的模式，以提升成本效益及減低工程對公眾影響；
- (b) 智慧燈柱與傳統燈柱的主要區別在於承載智慧裝置的重量及體積，傳統燈柱結構上已可安裝裝置，若需安裝較重或較大型的裝置，則需使用智慧燈柱。就路燈承載能力的問題，部門亦可考慮分開在不同位置的燈柱上安裝裝置，以減少路燈的負載；以及
- (c) 電力供應方面，在已發展地區(如沙田)，更換智慧燈柱是沿用現有電力網絡，與傳統燈柱無異，因此電力供應並非智慧燈柱的限制因素。

40. 主席感謝路政署代表的回應，並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報告事項

沙田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報告

41. 主席請各議員備悉下列委員會報告，如有疑問請提出。

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文件 STDC 73/2025)

42. 潘國山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文件 STDC 74/2025)

43. 林港坤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文件 STDC 75/2025)

44. 羅棣萱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交通運輸委員會

(文件 STDC 76/2025)

45. 莫錦貴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社會福利及青年委員會

(文件 STDC 77/2025)

46. 梁家輝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房屋及發展規劃委員會

(文件 STDC 78/2025)

47. 姚嘉俊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48.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日期容後公布。

49. 會議於下午三時五十八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15/1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